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6

傳真：(02)26720180

電子信箱：AC02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41135200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5200_114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種子教師增能回訓實施計畫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「114
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種子教師增能回訓實施計畫」1
份，請貴校推薦並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6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2021A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符應兒童權利公約第2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，
持續精進種子師資有關兒童權利公約專業素養，爰辦理種
子師資回訓教育訓練，並與媒體合作辦理教師增能研習，
紮根學校基礎人權教育（尤其是兒童權利），透過與媒體
機構互相合作，達成資源共享，將兒童權利公約精神運用
在師生互動部分，增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。
- 三、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，摘述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8月19日（星期二）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竹科實中第一會議室（新竹市介壽路300

號)。

(三)報名資訊：

1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7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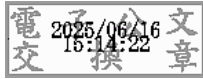
2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2TE3e6JGhRd1mskE8>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洽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學務處劉小姐，連絡電話：（03）5777011，分機2270。

五、本局同意參加者公（差）假辦理，惟課務需自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